



同意发布
2025.2.17



滇东南山地石漠化综合治理和水源涵养区广南县 2024 年历史

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规划设计招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滇东南山地石漠化综合治理和水源涵养区广南县 2024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规划设计招标由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以《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 2024 年省级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入库储备有关事项的通知》（云自然资办便笺（2024）155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广南县自然资源局，建设资金来自县级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滇东南山地石漠化综合治理和水源涵养区广南县 2024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规划设计招标。

2.2 总投资：匡算金额为 1426.5342 万元，本项目招标规模约 233 万元。

2.3 招标内容：完成广南县境内 111 个历史遗留矿山图斑生态修复工程规划设计等相关工作（含广南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入库实施方案、三年行动计划方案、采矿用地腾退指标方案、外业调查、地质测量、地形测量、水工环测量、遥感影像调查），设计内容为完成修复面积约 112.0463 公顷的生态修复工作。最终投资金额，生态修复面积和图斑个数依据实测和评审通过的规划设计为准。

2.4 标段划分和招标范围：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广南县历史遗留矿山图斑生态修复工程规

划设计等相关工作内容，包括历史遗留矿山图斑 111 个，修复面积 112.0463 公顷。最终以招标人实际委托内容为准。

2.5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完成规划的编制工作并达到送审要求。

2.6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和强制性条文的要求。成果应确保资料完整、真实可靠、并符合国家、省及州（市）县现行相关规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国境内注册登记备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2 业绩要求：无；

3.3 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驻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

3.4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1 年—2023 年（任意一年）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或损益表，下同）或近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投标人若为事业单位的，则不需提供利润表；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或近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网站查询资料（开标时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

（2）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被项目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列入黑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未在全国范围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投标人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否则否决其投标资格（说明：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招投标相关活动或被列入黑名单或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但期限届满或被移出的除外）。（提供相关承诺）

（3）提供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犯罪记录查询承诺（提供相关承诺）。招标结束后由招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核实，存在弄虚作假的一律上报主管部门并列入不良记录，并取消中标资格。

3.6.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报名：凡有意参加者于2025年2月19日00时00分至

2025年2月25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进行投标确认。

5.2 招标文件的获取:已通过网上报名的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3月13日09时00分。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以网上递交截止时间为准。

网上递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开标时不能正常解锁电子投标文件的,除软件原因外,视为未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开标方式:网上远程开标

开标时间:2025年3月13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广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室。

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

人和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下达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招标代理机构下达远程解密命令三次，每次 10 分钟），在规定时间内，使用对本项目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的数字证书完成本单位所有投标文件解密操作（即，点击解密、输入密码、密码确认）。如若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操作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致使其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的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若对本项目在线开标过程有任何异议，应在开标结束指令下达前提出。否则，视为投标人对本项目开标过程无任何异议。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延长解密时间。

技术服务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

注：上传投标文件时加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是开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必要工具，否则将不能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均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投标保证金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云政发〔2024〕7 号）、《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等文件中关于减免投标

保证金相关规定，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域，对依法必须招标且标的金额 1000 万元以下（含 1000 万元）的政府投资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标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继续推广保函（保险）替代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本招标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广南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南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广南县莲城镇南秀路 171 号；

联系人：王伟、农剑波；

电话：0876-3065624；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均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金星立交桥江东花园西路（农村合作信用联社旁）云南巨和大厦 6 楼；

联系人：张兴华、吴祺斌；

电话：0871-653351989；

行业监督部门：广南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方式：0876-3065618。